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 評審報告（摘要）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課程覆審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2018 年 1 月

## 1. 評審服務的職權範圍

1.1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下稱《條例》）賦予其「評審當局」的職權，受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St. James' Settlement Continued Education Centre)（以下簡稱為“營辦者”）所託，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編號：VA769）內有關下列之職權範圍，為營辦者進行課程覆審評審：

(a) 根據《條例》進行評審，以決定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營辦者）的課程是否能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並可以由營辦者繼續開辦；

- (i)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及
- (ii)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b) 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當中列明評審局就 (a) 作出的決定。

1.2 評審乃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內列明之相關指引而進行。評審小組已於 2017 年 11 月 29 日進行實地考察。

## 2. 評審局之評定

### 課程覆審—《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2.1 評審局評定營辦者須履行以下「條件」的要求，《手工藝設計師證書》才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3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 2.2 有效期

2.2.1 營辦者於指定限期前履行列於第 2.7 條所附設的所有「必要條件」的要求方可於指定有效期內維持評審資格。

2.3 課程覆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St. James' Settlement Continued Education Centre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資歷頒授者名稱	St. James' Settlement Continued Education Centre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Handicraft Design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資歷名稱 (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Handicraft Design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藝術、設計、表演藝術
子範疇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設計及其他創意產業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不適用
行業分支	不適用
資歷架構級別	第 3 級
資歷學分	23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兼讀制 5 個月 230 學時 (包括 96 小時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每年招收學員 3 次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45 人；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15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通用 (基礎) 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8/F (South Wing) & 4/F. (North Wing), 85 Stone Nullah Lane,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石水渠街 85 號聖雅各福群會 4 樓北翼及 8 樓南翼

2.4 評審局評定營辦者須履行以下「條件」的要求，《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才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3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 2.5 有效期

2.5.1 營辦者於指定限期前履行列於第 2.7 條所附設的所有「必要條件」的要求，方可於指定有效期內維持評審資格。

2.6 課程覆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St. James' Settlement Continued Education Centre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資歷頒授者名稱	St. James' Settlement Continued Education Centre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
進修課程名稱	Diploma in Illustration and Original Model Design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Diploma in Illustration and Original Model Design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藝術、設計、表演藝術
子範疇（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設計及其他創意產業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不適用
行業分支	不適用
資歷架構級別	第 3 級
資歷學分	60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兼讀制 12 個月 600 學時（包括 150 小時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每年招收學員 4 次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64 人；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16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8/F (South Wing) & 4/F (North Wing), 85 Stone Nullah Lane,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石水渠街 85 號聖雅各福群會 4 樓北翼及 8 樓南翼  8/F, St. James' Settlement Jockey Club Social Services Building, 100 Kenned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堅尼地道 100 號聖雅各福群會賽馬會社會服務大樓 8 樓

- 2.7 條件（營辦者須在評審資格有效期開始之前履行「先設條件」的要求以獲取所申請的評審資格；及於指定有效期內履行「必要條件」的要求以維持評審資格。）

必要條件	執行日期
<u>手工藝設計師證書</u> <u>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u>	
1. 營辦者須就課程的總結性評核（即設計師 Profile 及個人作品集）加入文字陳述部分，要求學員清晰表達自己的創作理念，以反映學員達到相關的學習成效。營辦者必須於 2018 年 4 月 16 日或之前，向評審局提交文件以說明修訂後的總結性評核項目、給予學員的評核指引及評分準則。	2018 年 4 月 16 日

- 2.8 建議  
評審局向營辦者作出以下建議，以作持續改善。

建議

### 兩個課程

- 營辦者可檢視兩個課程的教與學活動，適當增加課程期間外出學習的機會。
- 營辦者應提供評分記錄的範本，並制定評核指引，要求導師適時把分數及評語回饋學員，使學員能更清晰地得知自己學習表現。
- 營辦者應就兩個課程安排有關的教學人員為課程整體作出統籌，以協調課程教學及管理工作。
- 營辦者應鼓勵和支援教學人員參加適合的專業培訓活動，提升對業界和教學方面的知識和技能。
- 營辦者應考慮委任能就課程設計及教學方面提供意見的專家成為顧問，提供意見以持續改善課程質素。
- 營辦者應將從不同渠道收集畢業生的去向，予以整理、記錄，並以其為依據檢視課程，持續改善課程質素。

###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 營辦者應檢視單元六的有關內容，使內容更能啟發學員「發展個人品牌」。

2.9 評審局將隨後參考資料，其中之一就是營辦者能履行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一直遵從述明的任何「限制」的要求，以證實營辦者是否維持其能力以達致其聲稱的目標及其課程是否持續符合標準以達致其聲稱的課程目標。**為免生疑問，維持評審資格取決於營辦者能履行及遵從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限制」的要求。**

## 3. 簡介

3.1 聖雅各福群會延續教育中心是隸屬於聖雅各福群會的社會服務單位。服務對象包括兒童、青少年、成年人、長者、整個家庭、弱能人士及社區上被忽略的社群。現時，中心提供不同範疇的課程包括商業、兒童成長、創意實踐、輔導、心理及職業培訓等等。

## 4. 課程資料

以下課程資料乃由營辦者提供。

### 4.1 課程目標

####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課程培育有興趣入行及創業人士成為手工藝設計師，能夠靈活運用不同手藝，掌握製作技術，設計出具個人特性風格的手工藝品，建立自家手作品牌。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本課程目的為透過業界專業插畫師及首辦設計師的指導，讓同學由基礎開始，掌握成為插畫及首辦創作人所須的知識及製作技巧，創作出屬於自己的風格。

4.2 擬定學習成效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完成本課程後，學生／學員應能：

PILO-1. 學員能掌握不同手工藝的基本知識，技巧、選材方式，並能運用各設計及配色的方法，作出不同的配搭及創作作品。

PILO-2. 學員能選擇合適材料，設計及製作有自我風格的手工藝作品。

PILO-3. 學員能分辨不同手工藝作品流派的特色，並了解手工藝品發展歷史與轉變。

PILO-4. 改善學員業務管理與決策能力。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完成本課程後，學生／學員應能：

PILO-1. 掌握傳統手繪插畫技巧

PILO-2. 靈活運用數碼插畫設計技巧

PILO-3. 設計獨特的人物角色及家族

PILO-4. 製作半立體的浮雕創作

PILO-5. 自創個人首辦原型作品

PILO-6. 完成風格獨特的作品集

PILO-7. 發展個人品牌

4.3 課程結構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單元名稱／課題	資歷學分
單元一:文化創意產業概論	
單元二:工藝美術歷史與設計原理	
單元三:手作工藝製作技術	
單元四:色彩與造型學綜合運用	
單元五:創意的培育與實踐	
單元六:品牌管理與推廣	
<b>總數</b>	<b>23</b>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單元名稱／課題	資歷學分
單元一：插畫入門	

單元二：浮雕製作	
單元三：設計觀念	
單元四：角色人物設計	
單元五：首辦原型製作	
單元六：個人作品集	
<b>總數</b>	<b>60</b>

#### 4.4 畢業要求

#####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 (i) 出席率 80%或以上；
- (ii) 4 份專題習作工作紙，滿分為 100 分，50%或以上為合格；
- (iii) 實習作品共 9 件，總分數達 50%或以上為合格；及
- (iv) 創作作品共 5 件，並完成「設計師 Profile」總分數達 50% 或以上為合格。

#####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 (i) 總出席率達 80%；
- (ii) 各評核項目須取得平均點達可（50-59 分）或以上；及
- (iii) 出席參觀工作坊及展覽。

#### 4.5 收生條件

##### 《手工藝設計師證書》

##### 《插畫及原創首辦設計師文憑》

舊制中五程度或新高中中學文憑（中六）或同等學歷或以上的人士。



## 5. 有關本評審報告的重要資訊

### 5.1 更改或撤回本評審報告

- 5.1.1 評審局根據《條例》第 5 條發放本評審報告，述明其重要評審決定、包括評審的有效期以及規限評審效力的「條件」或「限制」。
- 5.1.2 評審局如信納《條例》第 5 條第(2) 款所列舉的任何一項情況為適用，可於日後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情況包括營辦者不再具能力以達致其所訂定的目標及／或其課程不再符合標準以達致其所訂定的課程目標（無論是基於營辦者無法履行按本評審報告述明的任何「條件」／或無法遵從任何「限制」的要求，或基於其他原因）；或在評審局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後，營辦者在評審資格有效期內曾作出重大修改，而該等修改並未獲得評審局批准。營辦者如需向評審局申請批准重大修改，請參閱載於本局網頁的《評審資格重大修改須知》。
- 5.1.3 倘若評審局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將會根據《條例》第 5 條第(4) 款，以書面通知營辦者有關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
- 5.1.4 當評審資格有效期屆滿或評審局發出撤回本評審報告的書面通知後，營辦者及／或課程之評審資格將立時失效。

### 5.2 上訴

- 5.2.1 若營辦者對評審報告中作出的評定感到受屈，根據《學術及職業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營辦者有權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評審報告的 30 天內提交。
- 5.2.2 若營辦者就評審局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感到受屈，可根據《學術及職業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的 30 天內提交。
- 5.2.3 營辦者應注意有關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並不同評審報告，營辦者若就評審的重要評定而感到受屈，只可就評審報告提出上訴。
- 5.2.4 如欲瞭解上訴規則的詳情，請參考第 592A 章（<http://www.legislation.gov.hk/chi/home.htm>）。有關上訴程序的細節已列明於《條例》第 13 條，該條文亦已上載到資歷架構的網頁：<http://www.hkqf.gov.hk>。

### 5.3 資歷名冊

- 5.3.1 獲評審局評定為符合評審資格的資歷，屬資歷架構認可，並具備條件上載到資歷名冊 <http://www.hkqf.gov.hk>。營辦者須向評審局相關部門另行申請，上載已通過質素保證的資歷於資歷名冊。

5.3.2 學員在課程的評審有效期內開始修讀該項已通過評審並已載於資歷名冊的課程，並成功修畢課程後，其所得資歷方為資歷架構認可。

Ref: VA75/02/01b&03b

評審局報告編號：18/01